2025年度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福田区金融服务和风险防控中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4.6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5.12万元的70.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01万元，下降34.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18.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0.01万元的92.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1万元，增长30.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1.01万元的56.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28万元，下降72.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98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1.01万元的56.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万元，增长3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1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3万元，下降100%。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上一年度因公务用车到达报废年限根据相关规定更新购置一台新能源公务用车，本年度无此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18.49万元，占74.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2万元，占25.1%；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8.49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5个、累计1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跨境金融合作主题”会议支出0.16万元，主要用于伙食费、交通费等；（2）参加出国（境）公务活动16.72万元，主要用于伙食费、交通费、住宿费等；（3）参加境外业务培训及合作交流1.6万元，主要用于伙食费、交通费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产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

附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12	20.01	11.01	0.00	11.01	4.10	24.68	18.49	6.20	0.00	6.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